

主城到新区快速路项目勘察变更公告

(招标编号: SK141100202201280111)

一、内容:

我单位于 2022 年 2 月 8 日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发布了主城到新区快速路项目勘察的招标公告,现将原公告部分内容进行变更:

需变更的内容为: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5.9万元</p> <p>1、采用银行保函形式:以电子投标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p> <p>1. 电子投标保函交纳形式及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http://ggzyjyzx.lvliang.gov.cn/)吕梁市电子保函服务平台向金融机构申请开具电子投标保函,电子投标保函应至少体现如下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担保项目必须为本项目;(2) 受益人必须为本项目招标人;(3) 电子投标保函担保金额必须满足本项目要求。 <p>2. 电子投标保函有效性:电子投标保函的有效性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现场提交的电子投标保函缴纳情况的信息为准。</p> <p>3. 若投标人为联合体,则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电子投标保函。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采用银行汇款,应当明确收款账号,投标文件中需附汇票存根或银行转账通知扫描件及其基本账户转出的证明。</p> <p>注:投标保证金应当通过投标单位银行基本账户递交,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p> <p>2、收款账号:</p> <p>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吕梁石州支行</p> <p>开户名称: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帐号:9558830509000108187</p> <p>投标文件中需附汇票存根或银行转账通知扫描件及其基本账户转出的证明。</p>
-------	-------	--

现变更为: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5.9万元</p> <p>1、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以电子投标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p> <p>1.电子投标保函交纳形式及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http://ggzyjyzx.lvliang.gov.cn/)吕梁市电子保函服务平台向金融机构申请开具电子投标保函，电子投标保函应至少体现如下内容：</p> <p>(1) 担保项目必须为本项目；</p> <p>(2) 受益人必须为本项目招标人；</p> <p>(3) 电子投标保函担保金额必须满足本项目要求。</p> <p>2.电子投标保函有效性：电子投标保函的有效性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现场提交的电子投标保函缴纳情况的信息为准。</p> <p>3.若投标人为联合体，则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电子投标保函。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采用银行汇款，应当明确收款账号，投标文件中需附汇票存根或银行转账通知扫描件及其基本账户转出的证明。</p> <p>注：投标保证金应当通过投标单位银行基本账户递交，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p> <p>2、收款账号：</p> <p>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吕梁石州支行</p> <p>开户名称：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帐 号：9558830509000108187</p>
-------	-------	--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联系方式

招标人：吕梁市新区建设管理中心

地 址：吕梁市吕梁学院新校区学院路 1 号

联系人：张先生

